

谁再把粉丝带上歪路,谁就凉凉



本报评论员
陈江

一旦违规,就会被联合抵制,演艺事业终结,艺人还会再这么大胆吗?

近日,某综艺选秀节目中粉丝“倒奶”事件,再一次将粉丝应援现象中的畸形一面暴露在公众面前。如何从根源上治理饭圈乱象,引导青少年理性追星,成为社会共同关注的话题,也是相关部门和行业亟需解决的问题。

5月12日,中国演出行业协会发布一则重要公告,指出艺人面向粉丝集资涉嫌违反从业规范。

该公告说,由演出行业演艺人员本人发起、组织的或以其所属经纪机构、工作室名义发起、组织的面向粉丝的商业集资行为,以及收受粉丝集资财物的行为,均涉嫌违反《演出行业演艺人员从业自律管理办法(试行)》的相关规定。中国演出行业协会道德建设委员会将针对此类行为启动评议程序,并根据评议结果,对涉事演艺人员实施“联合抵制”等行业自律惩戒措施。

此举剑指面向粉丝商业集资的演艺人员,针对过度消费、非理性的粉丝应援行为,旨在营造演出行业健康发展生态。也许是天下“苦饭圈文化久矣”,公告一出,赢得了网友一片叫好。

有明星,就有饭圈;有饭圈,就有应援。应援是个舶来词,本意是表达对偶像的支持和关爱。粉丝为偶像打榜、控评、氪金……用各种方式支持偶像的演艺事业。应援行为也从最初支持艺人作品渗透到线下各个方面,俨然成了产业链的一个环节。

于是乎,近年来,在资本的推波助澜下,饭圈文化愈演愈烈。在饭圈,一个粉丝花钱越多,就意味着拥有更高地位和更多的话语权。如此一来,粉丝应援投票动辄集资千万,其数额突破了常规。要知道,但凡有点名气的艺人,基本上都有自己的后援会。而每一家明星后援会,都像是一家公司,每一次集资

相当于启动一个项目。而项目发起人、账目、资金去向,往往处于混乱无序状态,饭圈的生意就成了一笔糊涂账,成了说不清道不明的灰色地带。

老实讲,一直以来,对粉丝经济和饭圈乱象的治理办法十分有限。一方面,饭圈的违规行为较为隐蔽,不是其中人,难解其中事,监管部门认定难、取证也难;另一方面,饭圈“氪金”有一定的特殊性,粉丝掏钱多为自愿,而且是人数众多的群体性行为,管起来真的是千难万难。

饭圈乱象到了该严厉整顿的时候了。这一回,中国演出行业协会出台惩戒方案,这与国家网信办出手打击“粉丝非理性应援”行为,隔了不到一周的时间,双方联袂,可谓是打蛇打在了“七寸”上。试想,一旦违规,就会被联合抵制,演艺事业终结,艺人还会再这么大胆吗?

看似认错一个字,其实是模糊了“严谨”二字



本报评论员
项向棠

如此不严谨的学术态度,既是对公众不负责任,也是对自己不负责任。

据钱江晚报·小时新闻客户端报道,近日,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孙鹤讲解颜真卿《祭侄文稿》的一段视频,在网络上流传。她在视频中,颜真卿将“蒲州刺史”的“刺”写成“刺”,是写了个错别字,反映出当时颜真卿的情绪失控:“颜真卿将‘刺’字写成‘刺’(她错读作jia音),本身就是个错字,但是颜真卿自己也不知道。”她还说,在唐代职官制度中,只有“刺史”,没有“刺史”。

网上流传的这段视频,来自央视网·书画频道的书法公开课,发布于2016年1月《重温经典第十讲:颜真卿——一个缔造二王之外又一巅峰的人》。目前,央视网已将相关视频撤掉了。

有人认为,孙鹤教授认错字情有可原,毕竟古汉语中异体字、通假字太多,难认的字也很多,即便是书法教育界的教授也难免会存在一些知识盲点。

事实上,从汉代隶书兴起之后,“刺”字在

多数情况下都是写为“刺”的。翻阅历代经典字帖,在汉碑、二王法帖、唐人书法名迹中更是十有七八都被写成“刺”。即使在现代电脑输入法中,也能打出这个“刺”(c i)字。

据资料显示,孙鹤教授,本科就读于河南大学历史系,获学士学位;硕士研究生阶段就读于湖北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字学专业,获硕士学位;博士研究生阶段就读于首都师大书法文化研究所,获博士学位。之后入中央美术学院书法方向博士后流动站,成为中央美术学院建院以来第一位书法方向博士后。由历史学,进而研究文字学,再到书法专业,其个人简历里标识的学术研究领域也是“汉字”,按理,也算专业背景深厚。

书法创作,首先要从临摹古代经典的碑帖入手,从经典中吸取古人用笔方法、结字规律,领悟汉字之美,这是每一个书法爱好者的必由之路,也是由书法的特殊传承性质决定的。“刺

史”这种写法,在古代碑帖中比比皆是,这位书法专业的博士后,按理说应该在临帖过程中碰到过。

《祭侄文稿》是颜真卿写得最好的一幅字,在书法史上也被誉为“天下第二行书”,千百年来,被无数书法大家悉心钻研,如果有错字,肯定早已被指出了。

如此看来,孙教授看似是认错碑帖上一个字,其实是心里有点模糊了“严谨”二字。

即便想超越前人大胆提出新观点,也必须小心求证拿出确凿证据,尤其是面对众多受众,更加应该以严谨的态度待之。如此不严谨的学术态度,既是对公众不负责任,也是对自己不负责任。

当今,各行各业都取得了极大进步,但学术界标新立异却学艺不精的现象,仍存在不少。今天这件关于“一个错字”的小事,多少反映出这方面存在的问题。

回报这份母爱,唯有自立自强



特约评论员
毕舸

母亲不仅想方设法在经济上帮助儿子,更想推儿子一把,让其学会尽责,学会做人。

据钱江晚报·小时新闻客户端报道,金华市东阳法院的执行法官接到一个被执行人母亲的电话,电话那头的老人提了一个请求——请法官帮忙一起撒个谎。原来,这位母亲的儿子创业后经营不善欠下不少债务,最终被纳入“老赖”名单,母亲得知后准备悄悄替儿子偿还部分债务,但请法官不要告知其儿子,希望儿子能够在压力下反思,好好工作,走向正道。

法官经过再三斟酌,最终还是告知了儿子真相。对方幡然醒悟,选择自行将剩余款项清偿。

从法官层面而言,母亲和儿子是两个独立的民事主体,各自承担其应有的义务。儿子欠债不还,母亲并不承担连带偿还责任。而母亲提出帮助儿子偿还部分债务,但希望

法官不告知他,可谓用心良苦。

创业失败不可怕,可怕的是从此自暴自弃,不敢承担责任,背离社会公德及法律规则,如此只会放大畸形的“小我”,最终会面临更多的人生挫折。

这份沉甸甸的母爱,打动人心。母亲不仅想方设法在经济上帮助儿子,更想推儿子一把,让其学会尽责,学会做人。

但正如法官所考虑,瞒住替子还钱一事,出发点虽好,却不一定真能帮上这个儿子。未必能让儿子从逃避责任的迷思中挣脱出来,恰恰相反,突如其来的钱财,一下减轻的压力有可能进一步助长其不劳而获的习气。

让儿子了解真相,感受到母亲那份至真至纯的爱,同时也体会母亲对儿子恨铁不成钢的复杂心情,儿子才能了解母亲的心,才能

从感动中反省,并真正改变。一个成熟的成年人,就该承担应有的责任,勇敢面对各种挫折,让自己的人生过得更好,方不负母亲的殷切之爱。

如此看来,唯有让儿子懂得自立自强是最好的为母之道,一家人才能和谐共美,母亲也无须再为儿子的未来担忧。法官的做法,是对这个家庭的最好帮助,也是对司法初心的完美诠释。



扫一扫
一起来评论